

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6-033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珠海市新虹环保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新虹”）	天津高能时代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水处理”）	靖远高能环境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远高能”）
	本次担保金额	12,000 万元	2,000 万元	5,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37,725.35 万元	1,500 万元	90,470.73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伊犁高能时代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犁高能”）	天津高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高能”）	
	本次担保金额	2,000 万元	1,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44,271.31 万元	54,686.62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2026年4月30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527,883.67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58.3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及其担保额度调剂情况（如有）

本次为天津水处理、靖远高能、伊犁高能、天津高能提供新增担保包含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对其新增担保预计范围内，根据《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的相关授权，在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预计总额范围内，将为金昌高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新增担保预计额度余额中12,000万元调剂给珠海新虹。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	债权人	授信/贷款期限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保证方式	其他股东是否担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本次担保实施前担保预计额度	本次调剂后担保预计额度	调剂后本年度新增担保预计额度	调剂后本年度新增担保预计余额	本次担保实施后本年度新增担保预计余额
金昌高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	-	-	-	-	-	169,820	157,820	101,220	63,220	63,220

珠海市新虹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3年	7,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是	88,720	100,720	52,000	12,000	5,000
珠海市新虹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大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支行	1年	5,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是	88,720	100,720	52,000	5,000	0
天津高能时代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1年	5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是	24,000	-	14,500	7,000	6,500
天津高能时代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年	1,5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是	24,000	-	14,500	6,500	5,000
靖远高能环境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甘肃省分行	1年	5,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	252,720	-	103,600	40,450	35,450
伊犁高能时代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分行	2年	2,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	60,000	-	4,000	3,000	1,000

天津高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年	1,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	67,800	-	3,000	1,000	0
--------------	----------------	----	-------	----------	---	---	--------	---	-------	-------	---

本次上述担保事宜的保证人均为公司，截至 2026 年 5 月 14 日，上述子公司所涉其他综合授信、贷款协议及保证担保协议等均未签订。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2025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控股孙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2025 年拟对外提供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 2,438,800 万元；其中预计截至 2025 年 6 月 4 日已存续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 1,548,80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 890,000 万元，该新增 890,000 万元额度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拟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 527,58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拟为资产负债率高于（含）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 362,420 万元，本次担保预计有效期为自 2025 年 6 月 5 日起 12 个月止。

2025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6 年 1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新增 2025 年对江西鑫科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 150,000 万元，其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71.02%，故本次新增 150,000 万元额度包含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为资产负债率高于（含）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新增担保总额预计范围内，新增担保预计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4 日。

本次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无须单独召开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珠海市新虹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 65%的股权，珠海市隆虹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其 35%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彭华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740827185F		
成立时间	2002年7月11日		
注册地	珠海市斗门区斗门镇赤三南路1号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6年1-3月（未经 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73,676.55	66,079.06
	负债总额	58,636.43	53,527.65
	资产净额	15,040.12	12,551.41
	营业收入	14,249.55	54,623.70
	净利润	2,488.71	3,298.87

2、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天津高能时代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 68.24%的股权，李骏持有其约 6.86%的股权，其他股		

	东合计持有其约 24.9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李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MA06RWP2F		
成立时间	2019 年 8 月 29 日		
注册地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郑州道 139 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 2-3（二层）-07		
注册资本	2,794.14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市政设施管理；对外承包工程；环保咨询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汽车新车销售；电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雨水、微咸水及矿井水的收集处理及利用；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工业设计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经 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7,342.19	54,179.45
	负债总额	40,406.64	37,020.90
	资产净额	16,935.55	17,158.55
	营业收入	9,808.61	35,666.75
	净利润	777.00	3,660.50

3、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靖远高能环境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祁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42177886570XE		
成立时间	2005年1月12日		
注册地	甘肃省白银市靖远县刘川镇南山尾村		
注册资本	11,58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金属材料制造；贵金属冶炼（除稀土、放射性矿产、钨）；稀有稀土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农副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日用百货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黑色金属铸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6年1-3月（未经 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0,983.65	201,785.93
	负债总额	135,133.66	126,207.18
	资产净额	85,849.99	75,578.76
	营业收入	75,694.28	239,361.81
	净利润	10,271.24	20,672.90

4、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伊犁高能时代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刘小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4002MA78UHTW3P
成立时间	2020年7月20日
注册地	新疆伊犁州伊宁市经济合作区北京路3222号新房·一品墅C1号商业办公楼1003号商铺
注册资本	11,282.51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城市生活垃

	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砖瓦制造；砖瓦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砌块制造；建筑砌块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固体废物治理；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6年1-3月（未经 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124.86	62,420.13
	负债总额	42,180.73	43,340.99
	资产净额	19,944.13	19,079.14
	营业收入	2,574.81	10,572.36
	净利润	864.98	2,973.09

5、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天津高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 99.50%的股权，天津静泓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约 0.5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赵海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223MA06HGT46B
成立时间	2018年12月28日
注册地	天津市静海区陈官屯镇团大线静陈公路口西北角100米处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危险废物经营；餐厨垃圾处理；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固体废物治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6年1-3月（未经 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86,162.16	85,272.63
	负债总额	59,471.92	59,187.76
	资产净额	26,690.24	26,084.87
	营业收入	2,983.31	11,996.39
	净利润	605.37	1,602.82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如有）

无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珠海新虹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7,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保证合同所担保的债权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其他股东是否担保：否；

是否存在反担保：是，珠海新虹股东珠海市隆虹实业有限公司拟以持股比例为限为上述授信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珠海新虹向大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为保证合同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保证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 5,000 万元，以及在保证合同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保证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差旅费用、公告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其他股东是否担保：否；

是否存在反担保：是，珠海新虹股东珠海市隆虹实业有限公司拟以持股比例为限为上述授信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三）天津水处理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其他股东是否担保：否；

是否存在反担保：是，天津水处理其他股东拟分别以各自持股比例为限为上述授信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四）天津水处理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担保金额：不超过 1,500 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其他股东是否担保：否；

是否存在反担保：是，天津水处理其他股东拟分别以各自持股比例为限为上述授信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五）靖远高能向国家开发银行甘肃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全程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三年，主合同项下借款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以主合同约定为准，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担保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主合同项下借款人应偿付的全部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补偿金、违约金、赔偿金、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用、仲裁费、保全费、执行费、公证费、律师费、拍卖费、送达费、保全保险费、翻译费、公告费、鉴定费及其他费用，根据法律法规、生效的判决、裁定或裁决应由贷款人承担的除外）等；以及借款人根据主合同约定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和费用；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六）伊犁高能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每笔债务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债权人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含期内利息、逾期未付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执行费、拍卖费等）；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七）天津高能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担保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其他股东是否担保：否；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珠海新虹、天津水处理、靖远高能、伊犁高能、天津高能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9.59%、70.47%、61.15%、67.90%、69.02%，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相比，伊犁高能、天津高能资产负债率降至 70%以下，其他公司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上述公司均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

大或有事项，均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次上述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主要为满足各自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判断其未来均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控股子公司珠海新虹、天津水处理、天津高能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主要由于上述其他股东为非上市公司、自然人、有限合伙企业，担保能力无法获得银行认可以及业务实际操作便利性等因素，故珠海新虹、天津水处理、天津高能本次申请授信由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珠海新虹其他股东珠海市隆虹实业有限公司、天津水处理其他全体股东拟分别以各自持股比例为限为各自授信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2025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2025年4月9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表决结果：同意286,357,382票，反对21,334,997票，弃权320,396票。

2025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2026年1月7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表决结果：同意267,136,075票，反对12,177,685票，弃权274,892票。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4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履行对外担保余额为1,011,946.6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4.90%，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实际提供担保余额为1,007,505.8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4.44%；

经审议通过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527,883.6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58.38%，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1,522,413.6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57.81%；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

额为 0。

除上述事项之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行为及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4 日